



李追深 著

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小 镇 月

李 追 深 著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(川)新登字 007 号

书名:小镇月

著者:李追深

出版: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(成都盐道街三号)

开本:787mm×1092mm 1/32

印张:15.53

字数:336 千

版次:1998 年 11 月第一版

印次:1998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

印刷:成都白马印刷厂

印数:1—6000 册

书号:ISBN7—5411—1743—9/I·1529

定价:28.00 元

淘尽黄沙始见金

——序《小镇月》

王 毅

淘尽黄沙始见金——我说的这句话包含了两层意思。第一层意思是对本书作者李追深的，第二层意思则是对该书而言。

先说第一层意思。作家李追深是一位勤奋而执着的“淘金者”，早在50年代，李追深还是一个小青年的时候，就在上海《萌芽》发表了他的处女作小说《保卫国际灯塔》，引起当地轰动，也鼓舞他从此踏上这条充满诱惑而又插满荆棘的文学创作之路。然而要叩开文学宝库的大门可不像开启阿里巴巴宝库那样有诗意，决不是只要念出“芝麻芝麻开花吧”的咒语就行，文学创作是淘金者的事业，它需要你付出难以想象的艰辛，淘尽几吨、几十吨的矿沙才有可能获得星星点点的金子。李追深成名虽早，但也许是动荡的“文革”时代和繁忙的本职工作，在较长的时间里我没有看到他的新作。10年前的一天，李追深忽来叩门，那时我已在一家文学杂志当编辑。他带来了好几个小说稿，同时告诉我，他准备提前10年退休，以便集中精力从事文学创作。提前退休在生活待遇上影响很大，我劝他三思而行。但他却已铁了心，不久果然办了手续，他挑着钢丝床和被褥，单身只影重下农村，补生活之课……，对文学事业如此执着者，整个浙

东恐怕也就这么一个。

苍天不负有心人，10年后的一天，李追深又来找我，带来了洋洋30余万字长篇小说《小镇月》。艰辛的劳动终于获得了回报。面对那厚厚的稿子，我不由被他对文学的虔诚和“不到长城非好汉”的毅力所深深感动。

再说第二层意思。

翻开长篇小说《小镇月》，你就会被它生动曲折的故事情节和跌宕起伏的人物命运所吸引。党的改革开放的政策为人们提供了一个巨大的舞台——不仅是经济舞台，社会舞台，更是人生的舞台。在这个大舞台上，真可谓“你方唱罢我登场”，它既让英雄豪杰一展身手，也让形形色色的沉渣泛起。大浪淘沙，淘去的是污泥浊水，留下的是闪光的金子。《小镇月》成功地塑造了武孝玉和戚顺发这两个乡镇企业家的形象。他们原本是一对夫妻，却走上了完全不同的道路，戚顺发从一个木匠成为一个金河镇上响当当的个体老板，由于贪色、嗜赌、在商务活动中被骗，最后落到妻离子散、身败名裂的可悲下场。武孝玉原先是个安心于操持家务的家庭主妇，一心想当个贤妻良母的角色，在丈夫的企业破产且携带情妇弃她而去之后，身不由己地被生活的潮流裹挟着走上舞台的前沿，经历了千辛万苦，终于获得成功。文章深入地探讨了他们的成败得失，指出既有客观的原因，又有主观的原因，既有时运的制约，又有人性的主宰，正是这种对人性的深层开掘，使《小镇月》有别于其他同类题材，使它的意蕴更为丰富，更令人回味咀嚼。

更为难得的是《小镇月》描写了众多的小人物，可以说是一部小人物的形象画廊，这些小人物的不同命运和感情纠

葛交织在一起，演绎了一幕人生悲喜剧。这众多的人物写得有血有肉，读来真实可信。诚然，里面偶有败笔，如女主人公为了获得巨额业务，不惜怂恿打工妹梅梅充当外商“二奶”，但总体来说，作者对人性中的假丑恶的鞭挞、对真善美的褒扬壁垒分明。他并不给人物贴标签，脸谱化，而是着力于人性的复杂性，多棱面，即使是“反面人物”，作者也写出了他们人性复苏的一面。作者与人为善的拳拳之心在此可见一斑。

总之，《小镇月》展示给读者的生活画面是广阔的、多层次的、多侧面的。由于作者写的就是他生活着的这块土地、他身边熟悉的人，为此，他写得流畅而得心应手。可以说，深厚的生活积累是这部作品成功的最主要保证。小说的语言丰富多彩，口语化，生活化，具有浓郁的地方色彩，足见作者的功力。李追深平时言谈之中，最反对的是文坛上那种“闭门造车”的不良现象，反对“造神”或者“造鬼”文学，这部作品也许就是他这一文学主张和追求的鲜明例证。

当然，《小镇月》并非无瑕可击，在构思和剪裁上作者显得“太老实”，行文还可更灵动些。据说李追深正在写第二、第三部长篇小说，相信他的小说将会越写越好。

1998年11月20日

上 集

早春的黄昏来得早。那“噼噼啪啪”的鞭炮，像爆不完的炒豆似的，接连不断地响了半个小时，简直把西边浑黄的太阳都震落了。待鞭炮的喧闹声结束，天空就挂起了一片灰褐色的幕布。一会儿，大地的建筑物逐渐模糊起来，戚家新楼的灯光却蓦地一闪全亮了。从小巷远远看去，就象在黑软缎般的天幕下，冒出了一个金光灿灿的崭新的宫殿。

元宵节已过，天气转暖，但略带湿润的微风，吹拂到人们的脸上，仍有刺人的寒意。昨天来到的老外公武阿桂，皱巴巴黑黝黝的脖颈下还套着一件臃肿不堪的蓝布老棉袄。正值中年的房主人戚顺发，却精神抖擞不觉得冷。他穿了一套笔挺的中国时装首选名牌雅戈尔西服，丰采不凡，然而洋中夹土，脚下仍踏着一双黑色大尺码力士鞋。时间到了，他吩咐建新与娇娃两兄妹端出高档香烟、龙井茶叶、天津鸭梨，以及水晶茶杯、彩塑圆盘等待客用具。

厨房里，充满了油气肉味与酒香。横条搁板上已摆开了琳琅满目的菜肴。两个男厨师一个女帮佣，正动刀扬铲，象

表演手艺似的不停地忙碌着。长期习惯于洗衣煮菜管理家务的女主人武孝玉，这时节不愿闲着，也在这里帮忙。

“孝玉，孝玉……”戚顺发叫着，寻找着，来到厨房。他皱起了浓浓的眉梢，抖抖惯于刨木敲钉的手指头说：“客人已来啦，你还……”他有点怪妻子不讲派头，厨司已雇了三人，还用得着你去操劳？今晚重要的事是接待贵客嘛。44岁的武孝玉，脸上绽起一朵少女般的红晕，解下系在淡蓝色西装上的灰布围腰，不声不响，象个新媳妇似的，跟着戚顺发出来。这样讲排场的进屋酒，使她心里发热，甚至害臊。虽已成为公认的老板娘，然而短短的三年时间，形势变得太快，被人叫惯了的木匠嫂，思想真有点转不过弯儿来，至今仍摆不出一位老板娘的派头。

戚家大门外的一盏百支光路灯，象个神采奕奕态度友好的门卫，发出明亮的光辉，不仅照亮了半条巷子，甚至照得白缎般的水泥路也似乎冒着几分热气。

“嘻嘻哈哈”中迎进了多位来客。戚顺发朝巷口一望，只见有个特别亲切的身影，出现在巷子那头了。

“呵呵，老舒！贵客光临！”戚顺发搞了几年企业，学到了一些交际本领，他立即在大门口张开欢迎的双手，快步奔下了石阶。

粮管所副所长舒志海，穿着黑常青哔叽中山装，矮矮的个儿，阔阔的肩膀，一脸团团的笑容，迈着小方八字步，轻扬着一只白胖的手掌，也远远地叫了起来：

“老戚，恭喜发财！恭喜你住新楼享大福啦！”他有几分豪放地“哈哈”笑着。走近了，他又回首看看，示意自己带来了两位花枝招展似的女儿。

“好好好!”戚顺发欢喜地向两位姑娘招招手,又转向矮敦敦的舒志海问,“嫂子为什么不来?”

“她嘛,见不得客。”舒志海用手点点从戚顺发后面走来的武孝玉,“那象孝玉妹这副出水芙蓉的模样儿,在她身边一站,连你也增加几分光彩啦!”

戚顺发朝妻子略看一眼,的确也感到武孝玉的女式西装分外得体,高跟鞋上的身姿亭亭玉立,那种中年女性的风韵经舒志海一提醒,似乎也真的给自己家门增添了一番灵秀之气。

舒志海见戚顺发有自得之状,又打一声“哈哈”,拍了拍戚顺发瘦高的背脊:“你现在是福星高照,有妻有子有房有财,人生的福都给你享尽了!”

一米七三个儿的戚顺发,还没忘记自己的木匠老底,在这矮个子所长的恭维下受宠若惊,收起派头伸颈曲背顺从地陪笑。武孝玉被舒志海碧绿直视的眼光以及肉麻过头的称赞,弄得不好意思。她文静内向,虽是农家出身,但与小镇妇女一样,喜清洁爱打扮,平日衣着朴素洁净,娟秀庄重。如今手头宽裕,跟上时代步伐,新买了两套质地高雅的培罗成西装,更显出她的苗条以及与贵妇人相仿的气派。舒志海见了常要给她开几句玩笑,她总不敢回答,这时她那对双眼皮的秀目朝他略一微笑,便连忙牵着他的两个女儿进屋来。

忽地大红绒衫一闪,一个姑娘黄莺儿般地叫了一声,这是跑出门来的女儿戚娇娃。她已快步越过她的母亲,拉起金河中学校友舒惜春的手。两个姑娘便发出铃铛般的笑声,状如两只喧门的喜鹊,热闹进屋子里去了。

舒志海父女的到来,频添了这次进屋酒的亲切而温暖的

气氛。闻声迎出来的高个子青年戚建新，一见贵客已经进门，就叫了声“舒伯伯”，转身在前面带路，将他们迎进了富丽堂皇的客厅。

“建新呀，你就在这儿招待。我与你妈再去外面迎接客人。”戚顺发向儿子吩咐了一句，又甩袖迈腿大步转出门外去。

戚建新恭敬地递给舒志海一包最行市的大红鹰高档烟，还撒亮打火机给舒志海点着。一圈有香味烟雾儿在两人脸前漾开去，小火焰儿才“咔嚓”一声熄灭了。舒志海是镇上的一个灵敏干部，原先他与戚顺发并非莫逆之交，而且还因为戚顺发娶了武孝玉这样的美人，对他存有三分妒嫉。然而随着戚顺发的致富步伐，他与他的往来逐渐增多了。这里面还有着他对武孝玉的一种潜在的动机。戚顺发也想攀攀这个所长干部，于是你来我往，友谊发展神速，不久也就成了一对推心置腹的朋友。

舒志海劈开粗短的两腿，安坐在草绿色的全绒沙发上，吞云吐雾。他看着戚建新油亮发黑的皮茄克，又看看自己一身花袄的大女儿，心里闪动着几分攀亲的念头。他美滋滋地吸了口烟，两指夹着过滤嘴轻轻一摆，亲热地说：“建新，多时不见，你与你爸爸一样能干了。为什么不到我家里去玩呀？”

“我们运输公司也真忙，忙得有时连家里也回不来。”戚建新转头看看舒家两个姑娘，仿佛觉得客房中蓦地开出了两朵芬芳的鲜花，心里升起了一层暖洋洋的意境，“舒伯伯，有空我一定来拜访。”

“我家迎春惜春两姐妹，你认识的吧！”

“认识认识。”戚建新抓起两把高级糖果和两只大红蜜桔，递到两姐妹的茶几前。舒惜春嘻笑着动作天真拿起桔子就剥。戚建新将另一只塞到舒迎春手上，舒迎春含情地看了戚建新一眼，脸上泛起了红云，轻轻地文静地回答：“别客气！”

舒志海与几位先到的来客大大咧咧地招呼以后，就衔着香烟背着双手，挺起肚子，踱到有小花园的天井里去了。戚娇娃牵起舒惜春的手，“嘻嘻”笑着，两人奔跑到楼上去看寝室了。舒迎春仿佛不想动，只剩她一个人面对着戚建新，这时就显出一个23岁姑娘的大方来。

“听说你在修理汽车，会不会开车呀？”舒迎春主动地问。

“我正在学，也会了一点。”戚建新点点头谦逊地回答。

她“嘻嘻”一笑，脸上漾起了浅浅的酒窝：“几时我们坐你的车出去玩玩。”

“好呀！你今在哪儿干？还在光华绣服厂？”

“是嘛。我们的厂不景气，奖金很少。要不，今春我想买一套新装。”她捏捏自己花袄的衣角，似有几分汗颜。

戚建新的眼光在舒迎春的身上柔和地循环了一周，感到对方有一种青春的气息和引人的香味。他不敢再向前凑近，反而将身子向后微缩，同时又甜畅地笑了：

“你的身段很好。穿什么都合适。”

“是吗？”舒迎春高兴地仰起脸来。

四目相对，双方皆有触电似的感觉。舒迎春微微低下头去。几年前不显眼的戚建新，如今长成一个英俊挺拔的大青年了，又住进这么一个新楼，这真是百里挑一的好男

呀！——金河镇就那么个小地方，骑上自行车转一刻钟，五脏六腑都可看清了。几个象样的大青年，体魄好的参军了，爱读书的上大学了，也有几个灵光的闯到城市里去了。剩下的，大致是一些提不起份量的人，还有就是一些嘴上无毛的少年。舒迎春长到23岁，在父母面前虽常说“慢慢来，慢慢来！”其实，她考虑这个不只两年了。所以她马上感觉到眼前的戚建新是一个理想的人选，要是他还没有……舒迎春不敢想下去，脸上已经发热了。

舒志海打量着新楼，为这座花园小楼房的气派及精美的装潢叹服。那客厅地面是一方方能照出人影的花岗石。一格格楼梯全是白云凝成般的大理石。上楼的栏杆是铮亮的粗大的不锈钢管。他又特地去看了看卫生间。浴室及厕所各成系统，两道小门互不相碍，推进门去，只见全部是晶亮的磁砖，光洁无比，而且异香扑鼻。这哪里象厕所，简直是坐一分钟都能舒服半天的小天堂。哦哦，戚顺发这老兄确实是走鸿运了，自己初当副所长时，也曾沾沾自喜，其实还不如他一个指头儿了。住这房子得有几分福气，要是把我大女儿嫁过来，那可是一件美事。他下意识地扭头一看，嘿，大女儿与戚建新正在亲热地交谈，而且觉得大女儿已经喜欢上戚家的儿子了，不由心中一乐，便不去打扰他们，跨动几个小八字步，走到门口去帮戚家夫妇迎接客人了。

“啊哈，怎么这样美呀！象新房啦！”舒惜春在戚娇娃的寝室里拍手嘻笑，又踮起脚尖来，旋了一个舞步。她似乎比戚娇娃更活跃，家中绰号“小淘气”，有一股青春的热力在体内奔涌，手脚都不安分的动着。她正在学香风吹来的华尔兹，觉得这样光洁的地板、华丽的墙壁、优雅的房间，很可

以跳几步时新的交谊舞。

“我妈妈那一间还要好呢！”戚娇娃不会跳，却跟着扭动了一下柔腰。谈到母亲武孝玉的房间，她不无得意地发出娇声嗲气的声音，“有空调，有席梦思，有珍珠壁灯，有黑缎窗帘……”

舒惜春的情绪一下子低落了，泄气似的停止了舞蹈动作，坐下来叹了口气，象一朵萎下来的花萼，脸容也淡了：

“你的爸爸好呀，发财了！我的爸爸没有用！”

“不，你爸好，是干部。”

“干部有什么用！我爸说，这年头，当个所长还不如摆香烟摊的。”舒惜春忽然想起了什么，来了精神，两只杏眼多情地眯了一下，嘻笑了一声，“喂，你哥哥漂亮了，好讨老婆啦！”

“你嫁给我哥哥吧！”戚娇娃也高兴起来，笑着，轻轻地拧了她一下。

“唔，你真坏！”舒惜春回打了一下戚娇娃的手，“我还只19岁呢。”

“我妈说，19岁也好嫁人了。她就是19岁嫁到我家来的。”

舒惜春看着戚娇娃，发觉对方也是十足的大姑娘了，便“嘻嘻”一笑：

“你也18岁了，你先嫁！”

“你先嫁！你先嫁！”

两个姑娘互相动手，天真烂漫地呵起痒来。

戚顺发做事见缝插针，趁舒志海帮他接客的当儿，拨了一个电话到家具厂供应部。

“喂喂！……是阿堂吗？……”

话筒上传过来蝇蝇嗡嗡的声音。

厂中值班的金阿堂回答戚顺发：按照他厂长的吩咐，每个职工一只白鸡二斤十全大补酒，已全都发了下去，大家已高高兴兴下班了。

戚顺发对着话筒问：“他们个个都高兴吗？”

“高兴的，高兴的。他们都哈哈笑了，说今夜厂长办进屋酒，轮到大家也高兴高兴啦！”

戚顺发总算略为放下了心。他名义上是问全厂，实际上只问一个特殊的人物：出纳员马云姣。

他本想叫马云姣也来吃酒，然而既要与她暗渡陈仓，就不可太特殊化了，何况今天来的都是熟朋友，蛛丝马迹露出去，影响不好。

马云姣起初也想来吃酒，还想占两间住住。可戚顺发不敢答应。马云姣有意见，她说：“你当时是怎么答应我的？我如果豁出去，你也得给我买一套房子。”为此，戚顺发有点担心，经再三安慰仍怕马云姣发脾气耍态度。

这天，马云姣分到白鸡和大补酒，表面上也佯笑，实际上是半肚子不高兴。她回到宿舍将鸡一丢，哪有吃的心情，戚顺发住进新屋，老婆孩子一家热热火火，还会将她放在眼里吗？她虽不想与戚顺发攀婚，但受到无处可申诉的冷落，十分生气。

“好吧，老猢猻，今后你休想来碰我！”马云姣骂了一声，就钻进了被子，蒙头大睡。

二

天色渐渐发黑，一会儿月上东山，星星闪耀。新楼的日光灯发出更加明亮的光辉。“上桌啦！上桌啦！”只听得戚顺发在楼下高喊。

坐在武孝玉房中的几位客人也出来了。戚娇娃拉起舒惜春跑着，象两只花蝴蝶飞下了楼。

酒席都摆舒齐了。八大冷盆整整齐齐：五香牛肉，田蟹，彩蛋，海蜇皮，花生果……。

“青年人坐一桌。”戚顺发扬着大手指点着。舒迎春已经坐好，惜春娇娃等也纷纷落坐。戚建新正站立着，手把一个已略为加热的紫铜酒壶，为大家坐前的空杯敬酒。为招待不善饮酒的宾客们，主人已选了三种名酒：一是绍兴加饭酒，一是陕西黑米酒，一是宁波大梁山啤酒。

“对不起，我一点不会。”舒迎春微笑着摇了摇头。

戚建新本来举着加饭酒，一听迎春这样说，就换上黑米酒：“这是甜的，总可以了吧！稍微来一点。”他热情地看她一眼，不由分说在她的酒杯里倒了大半杯。杯上黑郁郁的琼浆上立即弥漫出几分氤氲之气。

“你们也来一点。”戚建新又将酒壶对着刚刚坐好的舒惜春与自己的妹。

“好！”舒惜春天真的端起了小酒杯：“我要加饭！”娇娃接着叫：“我一半大梁山，一半黑米！”戚建新一一照办。

一支长条日光灯和两边淡黄色壁灯，照耀得客厅比白昼更加光彩。崭新精美的新房子，加上热情洋溢的气氛，将春夜的寒气驱走了。几口酒喝进肚里，大家都有点暖热起来，当第一盆热菜虾仁炒蘑菇放到八个冷盆中间来的时候，斜对面那个客间的两张大人桌上，就响起了热烈的猜拳声：

“四喜！七巧！五魁！六顺！……两相好来！”

欢闹声震响屋宇，一直飞扬到高高的围墙外。夜色沉沉中的小镇，也已处处灯光闪烁了。

武孝玉并没有入坐。戚顺发戚建新父子二人，一人招待一间，她不去也没有关系了。虽然位子尚有空余，武孝玉仍不想坐进去。她与男人们喝酒喧嚷插科打诨向来就不习惯。再说，她父亲武阿桂也不愿入坐。这个七十出头的老农，这次来看女婿的新楼，吃惊多于喜悦。这么好的房子和装潢，他还是头一次瞧见呢。四墙内外都是磁砖及玉石嵌镶，那得花多少钱呀？孝玉的房间，富丽得老农不敢进入，他结结巴巴地向女儿发表自己的感想：

“孝玉呀，你这房子弄得太考究了。顺发到底也是农家出身，种一担谷，摘一箩玉米，那得花费多少力气，他总也知道。为什么要在房子上弄得这样阔气？他的钱究竟是哪里来的？”

“爸，他办厂发财，你放心。”

“唔……”武阿桂摇摇头。进屋酒办了四大桌，菜肴比人家结婚迎娶好十倍，他心痛女婿的钱用得象流水。他不愿坐到那喧闹的席上去，宁愿躲在厨房里消受。厨房靠窗的小桌子上，摆着几只菜盆子，他一个人端着五粮液，自在地独酌。他从来没有尝过这样美味的好酒，不过要是他知道五粮

液的价格，恐怕再美味也有点不敢喝了。

武孝玉的思想有几分象她的老爸，造新楼办进屋酒，戚顺发都与她商量过，然而她摆出的打算和看法，都被戚顺发一笑推翻了。他笑她半辈子躲在洞底看天空，没见过世面。你知道现在人家一些新发财主过的是什么生活？上海广州的大宾馆你住过吗？避暑胜地的花园小洋楼你看到过吗？乘着皇冠或桑塔纳小轿车去黄山游胜的味道你尝过吗？

“不过，我们金河镇是一个小镇，我们是大戚庄的人。”武孝玉说，她外静内慧也有自己的主见。

“大戚庄又怎么样！”戚顺发从袋里摸出一叠大钞，向老婆炫耀似的“沙沙沙沙”地数动一番，“没有钱的时候，我们夹起尾巴做人。有了钱，摆点小威风，也让金河人刮刮眼睛。”

“顺发，你去过北京，你曾经向我说的北京皇宫，我看也并不怎么好呢！”

“皇宫？哈哈，它现在给我，我还不要住呢！砖头，火炕，老式古床，象个庙堂；连盏电灯也没有。”戚顺发“嚓”的一声，玩了一下气体打火机，指着那蓝莹莹的小火焰，“皇帝连这个也没玩过呢！”

戚顺发从做木匠起家，到办家具厂发财，武孝玉不记自己的功劳，认为男人是一家之主，大事都得听他的。离开大戚庄，住进金河镇的新楼，按理是应庆闹一番。这次进屋酒，她请娘家全都来，可是大哥患胃出血，大嫂要服侍，两个都走不出。侄儿武东高据说是到外地做生意去了，也没有来。

武孝玉在厨房里坐下，也倒了一杯绍兴加饭酒，陪老父